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南住建〔2020〕76号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有关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城区、开发区住建局，市建管中心，各有关企业：

近期福建省泉州市发生酒店坍塌重大安全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极大的损失。3月份以来，我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形势严峻，已连续发生两起地面塌陷事故，为进一步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我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站位，实现防疫、复工、安全“三胜利”

发展为要，安全为本。疫情防控工作正处于关键阶段，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也必须实现，抓紧抓实当前安全生产工作，既是重大的政治责任，也是遵循客观规律、强化工作针对性的必然要求，更是服务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大局、为疫情防控及工程复工提供坚

强安全保障的重要举措。各有关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和市委、市政府有关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全面加强特殊时期施工安全工作，坚持疫情防控、工程复工、安全生产“三手抓、三手硬”，努力实现防疫、复工、安全“三胜利”。

二、加强工程施工管理，严防塌陷事故发生

深刻吸取近两年其他地区及我市路面塌陷事故教训，认真分析事故原因，采取切实措施，做好事件应急处置并加强工程施工过程中地陷风险普查、勘探、防治、防堵工作，严格按照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一）地下管线老化、破裂造成的扰动。从国内其他城市近几年发生的几起重大城市道路塌陷事故看，城市道路塌陷形成的原因比较复杂，各种原因往往相互影响、叠加，地下管线无疑是其中重要原因之一，几乎都与地下管网的老化、破损存在关系。管线也是有使用寿命的，与城市运行周期密切相关，我国大部分城市地下管线是在改革开放之后铺设，现在也到了管线寿命的“中晚期”，“跑冒滴漏”、管线破损引发地面坍塌的次生灾害是导致道路塌陷的重要原因。

（二）地下工程施工造成的扰动及大规模交叉施工。城市建设施工过程中的爆破和震动对地下空间的地质结构平衡产生一定破坏，扰动形成地层脱空、地下管线破坏从而发生路面塌陷。

目前，市区范围内黑臭水体治理、房地产开发、地铁隧道、市政桥梁与电力、通信、供排水、燃气等管线项目大规模交叉开挖建设，工程的相互关联和相互影响越来越大，在建工程离建筑物、构筑物越来越近，工程风险越来越大，当前我市塌陷事故频率已经很高。

各级工程监督机构和各有关企业务必高度重视，把保障公共安全和维护公共利益，当成质量安全工作的至高法则，提升整治和防范地面塌陷事故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全面排查隐患，科学分析原因，有针对性地开展整治和防治工作，坚决杜绝相互推诿扯皮、不承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情况发生。

三、提高源头管控的风险意识

各参建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严格履行主体责任，针对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和管理缺陷，认真开展溯源排查摸底，针对发现的风险隐患落实针对性管理措施，实现建筑施工本质安全。

（一）人的不安全行为。大力推进建筑工业化、机械化、信息化和人员技能培训，提高劳动生产率，减少危险作业面人数。一是要广泛应用超高层建筑顶升模、放线机器人等新技术、新工艺，淘汰落后工艺和不合格施工队伍，通过引入新技术进行危险作业，减少危险作业面人数，降低事故发生率；二是要科学组织施工，减少交叉施工，合理安排施工人员作业，科学组织各施工

工序之间的衔接，保证作业现场人机料法环测生产要素的有序管理，提高现场劳动生产率；三是大力推广安全平台加安全带、长短双安全绳加安全带、脚手板加水平兜网等各种形式的“双保险”措施，有效遏制高处坠落、坍塌等各类事故发生；四是加强重点时段和重点人群安全教育管理，针对节假日、夜晚以及每天上班下班前后一个小时事故多发，新进场、无从业经验人员安全防护意识和技能不足等问题，要加强重点时段的安全生产巡查、提醒，对重点人群要通过可视化方式，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及专业安全知识技能岗位培训，提升个人安全意识和安全防护能力；五是严格落实桂建通实名制要求，加强人员管控。各工程参建单位要严格使用广西建筑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桂建通”平台）建立本项目用工实名制台账，确保在建项目人员劳动合同签订率 100%；从业人员上岗前个人身份信息采集入库率 100%；施工现场从业人员劳动考勤、工资结算等信息记录率 100%；用工实名制管理信息实时上传率 100%，实现对重点人员的管控。

（二）物的不安全状态。全面开展建筑工地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大排查，重点对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和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管理源头追溯，及时发现安全风险和隐患，建立隐患源头防治机制，对发现的风险隐患制定针对性措施整改到位，有效预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一是对施工起重机械、深基坑、高大模板、脚手架、施工临时用电设施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安

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开展全面、彻底、细致的安全隐患排查;二是对施工现场重大危险源严格落实辨识、管控、销号措施对安全管理风险进行分级处置,严禁辨识不准确、管理不到位、措施不落实现象;三是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严格登记管理,按照定责任人、定整改措施、定整改时限的“三定”要求整改落实到位,实现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轨道工程各参建单位要重点开展盾构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对盾构机附近地层开展雷达探测,及时发现并消除塌陷风险隐患。

(三)安全管理缺陷。各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依法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施工现场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预防”机制。各企业及项目部要制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理制度,明确相关责任部门、责任人员和分级管理措施;大力开展施工现场隐患排查治理,严格通过南宁市安全生产管理综合信息平台每月开展隐患自查、自报、自改责任,实现闭环管理。各级主管部门要建立每月通报制度,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对企业信用考评。

四、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各级住建部门及有关企业要制定科学、操作性强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各企业要建立应急处置队伍,同时对员工开展经常性的岗位应急处置措施培训,提高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在发生事故后能及时高效处置,避免发生次生灾害。同

时，各企业务必严格按照事故调查处理有关规定，严格做好事故上报工作，坚决杜绝项目部自行处置和谎报、瞒报、漏报事故的行为。发生突发事件，参建各方要立即排查临近可能受到影响的既有工程、在建工程，是否受到损害、是否规范作业、是否防护到位，避免反应迟缓、推诿扯皮、管控不严。对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出现瞒报漏报迟报、处置不当的情况，有关部门将立案调查，严肃追责问责。

五、实施分类分级精准执法，加大工程质量和安全领域的执法力度

（一）做好案件分级分类精准执法工作。减少市、城区（开发区）机关、二层机构之间不必要的公文重复往来，提高案件流转效率。政策标准、企业层面问题由机关之间加强沟通，工地管理、个案处理尽可能由二层机构之间完成沟通、处理，减少机关与二层机构和执法大队之间的文来文往，提高案件立案率和办理效率。

（二）理顺案件线索移交和证据采信工作，提高办案率。市级住建部门检查发现的违法案件线索由市住建局移交市城管综合执法局，城区住建部门检查发现的违法案件线索由城区住建局移交城区城管综合执法局。住建部门移交给城管综合执法部门的案件违法线索及证据应能基本反映违法事实（普通案件包含现场勘察记录、现场违法违规照片、责令整改通知书，涉及监督抽测

的案件应附专业检测报告,涉及不按图施工的案件附施工图纸),便于城管综合执法部门开展进一步查处工作。城管综合执法部门对住建部门移交的案件证据材料可以直接采信,尽可能不需重复调查取证。进一步提高住建领域安全生产案件立案率和办案效率,通过执法处罚严厉追究相关单位责任,确保违法案件的频次和力度与我市建设工程体量相匹配。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3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23 日印发
